**表14-校外實習問題(機構)處理申請單**

**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大學校外實習問題(機構)處理申請單**

申請日期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實習機構單位 |  | 實習單位連絡人 |  |
| E-mail |  | 連絡電話 |  |
| 事由說明及內容 |   |
| 處理方式(請勾選) | * 學校協調實習機構調整和改善。
* 轉換實習單位(或回校內實習)。
* 終止實習。
* 加/退選課程。
* 停修。
* 其他(請說明)：
 |
| 審核結果(經校外實習相關會議審查) | * 同意所請
* 不同意所請，原因：

  |
| 輔導老師簽章 |  | 系(所)主任簽章 |  |

※備註：加/退選課程或停修者，如超過加退選期限，請至教務行政組填寫人工加/退選單。

<<本表影本請送教務行政組備查>>